

#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关于《问询函》的回函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 2017 年 9 月 7 日发来的《关于股价异动向控股股东的问询函》已收讫。就贵公司问询函中提及的相关问题，经本公司核查，答复如下：

截至目前，除已披露的相关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对你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特此回复。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向控股股东的问询函》的回函的签字页）

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9月7日